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清城管字[2024]53号

对政协清河县十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28号提案的答复

张军勇委员：

你在政协会上所提的“关于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市政设施基础方面：2021年，我局对城区内裸露土胡同进行了硬化，硬化点位：武松街、运河街、太行路、嵩山路、祥和街、荣合街等街道两侧胡同进行硬化，硬化面积合计：20187.63平方米。接下来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将陆续对城区内其他未硬化胡同陆续进行硬化。

市容秩序方面：针对背街小巷乱贴乱画小广告问题，我局已委托第三方公司对乱贴乱画小广告进行清理，同时安排执法人员在市容日常巡查期间，一经发现小广告及时清理或通知第三方公司清理，情节严重的将进行立案处罚。针对背街小巷乱停乱放问



题，因背街小巷便道不具备停车泊位施划条件，我局已安排执法人员对背街小巷乱停乱放车辆通过张贴《违法停车温馨提示单》的形式予以劝导提醒。

亮化方面：路灯小巷亮化，共计安装太阳能路灯 300 盏。

环境卫生方面：一是每天安排洗扫车对小街洗扫 2 遍以上，便道每周冲洗 2 遍；二是沿街已硬化胡同 410 条，对硬化且养护车能进入的胡同，每月安排养护车冲洗 2 遍，因胡同窄小养护车不能进入的胡同，安排人工小三轮水车每月冲洗 2 遍；三是各胡同向内延伸 50 米，安排人工常态化保洁，对角落的垃圾及时清理，夏季安排胡同打药除草工作，进一步提升胡同环境卫生；四是对各站点周围便道安排养护车每天进行冲洗作业，站点周边胡同每周冲洗不低于 2 遍。

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签发：

钟世博

联系人及电话：李磊 8299835 王宁 8165689
许保锁 8199823 刘伟 8299401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 5 月 10 日印

